

证券代码： 301187

证券简称： 欧圣电气

公告编号： 2024-044

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日以通讯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于2024年8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作出决议。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WEIDONG LU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2024年上半年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回购专户股份后的股份总数为分配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5.00元（含税），以公司本次董事会召开日的总股本182,607,661股，扣除已回购股份1,793,000股后的180,814,661股为基数进行测算，合计派发现金90,407,330.50元。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公司2024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对象行权、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本总数为基数，相应调整每股分红比例。

董事会认为，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回报投资者的原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所”）在2023年度审计工作表现良好，在审查其相关资质后，认可中兴华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在综合考虑其资质条件、执业能力、管理水平等因素后，同意续聘中兴华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就舆情事项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为及时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可能对公司股价、公司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而制定的《舆情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4年9月2日（星期一）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6日